

《破产法（商法系列）》

书籍信息

版次：1

页数：

字数：

印刷时间：2007年08月01日

开本：

纸张：胶版纸

包装：平装

是否套装：否

国际标准书号ISBN：9787561528228

丛书名：商法系列

内容简介

本书系厦门大学法学院商法系列教材之一种。在写作过程中，作者以我国新破产法和相关司法解释为依据，阐述破产法的基本原理和制度，理论联系实际，力求体现*的立法、司法和学术研究动态，并借鉴外国相关学说和立法例，对破产法的一些理论和实务问题进行了探讨，提出完善我国相关制度的意见和建议。

尽管作了很大的努力，但由于我国新破产法施行不久，整个社会面临着破产观念的更新，司法机关缺少新的实践经验，最高人民法院尚未颁布新的指导性案例，学界对一些新问题一时难以把握，加上作者的水平、能力所限，本书的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以便将来修订时改进。

作者简介

齐树洁，河北武安人，1954年8月生，北京大学法学学士，厦门大学法学硕士，西南政法大学法学博士。现为厦门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诉讼法教研室主任，兼任中国法学会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福建省法学会诉讼法学专业委员会主任。

目录

前言

第一章 破产法概述

第一节 破产与破产法

第二节 破产法的立法原则

第三节 破产法律制度的构成

第四节 外国破产法的产生与发展

第五节 我国破产法的产生与发展

第二章 破产能力与破产原因

第一节 破产能力的立法例

第二节 其他主体破产能力的探讨

第三节 破产原因的立法例

第四节 我国破产法规定的破产原因

第三章 破产申请与受理

第一节 破产申请的主体

第二节 破产申请的提出

第三节 破产申请的受理

第四节 破产程序开始的效力

第四章 债权人会议

第一节 债权人会议的法律地位

第二节 债权人会议的召开

第三节 债权人会议的职权

第四节 债权人会议的决议

第五节 债权人委员会

第五章 破产管理人

第一节 概述

第二节 清算组制度的废除

第三节 破产管理人的选任

第四节 破产管理人的职责

第五节 破产管理人的义务与权利

第六节 对破产管理人的监督

第六章 重整制度

第一节 概述

第二节 重整程序的启动

第三节 重整申请的受理

第四节 重整计划

第七章 和解制度

第一节 概述

第二节 和解的程序

第三节 和解协议的效力

第四节 和解协议的无效或终止执行

第八章 破产宣告

第一节 概述

第二节 破产宣告的程序

第三节 破产宣告的一般效力

第四节 破产宣告的域外效力

第九章 破产财产

第一节 概述

第二节 破产财产的范围

第三节 自由财产

第十章 破产债权

第一节 概述

第二节 破产债权的范围与例外

第三节 破产债权的申报、调查和确认

第十一章 别除权、抵销权

第一节 别除权

第二节 抵销权

第十二章 取回权、撤销权

第一节 取回权

第二节 破产撤销权与破产无效制度

第十三章 破产清算

第十四章 破产法律责任

附录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pdf.com](http://www.tushupdf.com)